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会计准则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贷款进行减值测试和账龄分析，并按照相关规定计提减值。2016 年度公司共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4.59 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 1、涉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根据账龄和单项重大等共计提坏账损失 12.74 亿元，分类如下：应收账款 2016 年度计提坏账损失 5.49 亿元，其他应收款 2016 年度计提坏账损失 6.12 亿元，预付账款 2016 年度计提坏账损失 1.14 亿元；
- 2、存货 2016 年度冲回减值准备 0.82 亿元；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43 亿元；
-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55 亿元；
- 5、商誉减值准备 1.2 亿元；
- 6、贷款减值准备 0.48 亿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9 亿元。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

四、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